

人工智能的出現，懂得運用者自然享受它有的迅捷、效率及簡要；但一般對其非議的，認為它只是格式化、沒有感情及不具備用者的個人觀點。

自 2025 年初「深度求索」( DeepSeek ) 問世以來，我就開始學習運用它。好處已如上述，實有助寫文章、綜合聖經教導、預備教導材料等，真的忽然進入了飛快時代。另一方面，說人工智能沒有感情、公式化、沒有個性等，有其道理，但不全然正確。

人工智能懂得與人聊天、染上人的「幽默感」，很快比人更有趣？！若真沒有感情，豈能與你互動？給它打油詩，它可「更創意」地回贈你，這就是答覆了。說它公式化及徒具形式也非其罪過，因其底層設計屬數理邏輯。因為它自知沒有靈魂，不像你我般需要睡覺！

說了許多，我不是在推薦你一定要用它，只是強調我們已進入新時代，連香江特首財爺們，也大力推行「全民學習」，教會豈可置身事外！但聖經對人工智能使用，有沒有留下片言隻語？

聖經原文並沒有「人工智慧」、「機器智慧」、「演算法」等現代詞彙，也沒有直接預言或描述今天人工智能等的技術。但是，通過創造論、人性尊嚴、小心偶像崇拜、真智慧與倫理等主題記載，天父確有為運用人工智能，提供了五方面的神學倫理反思。

- 創世記 1:27「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。」人工智能只能是「次受造」，而非造物主！
- 詩篇 115:4-8「他們的偶像是金的，銀的，是人手所造的……有口卻不能言，有眼卻不能看，有耳卻不能聽，有鼻卻不能聞，有手卻不能摸，有腳卻不能走，有喉嚨也不能出聲。造他的要和他一樣；凡靠他的也要如此。」聖經警誡偶像崇拜，不可將人造物奉為神明！
- 箴言 2:6「因為，耶和華賜人智慧；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。」智慧源頭及真智慧來自神，而非演算法！
- 哥林多前書 10:31「所以，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做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」聖經指導人要用科技榮耀神、且愛人如己！
- 啟示錄 13:16-17「牠又叫眾人，無論大小、貧富、自主的、為奴的，都在右手上或是在額上受一個印記。除了那受印記、有了獸名或有獸名數目的，都不得做買賣。」聖經對末世的警覺，人工智能可能成為「迷惑」與「控制」人的工具！

聖經對人工智能，具備清晰「使用原則框架」，定位是工具而非主體，是次受造而非造物主。邊界是人不可崇拜它，不可用它來僭越神權、踐踏人性。目的是被用來榮耀神、愛人如己、行公義。

最後聖經警惕世人，人工智能不能被用於控制、欺騙、壓迫與自我崇拜；其最大益處是在歸順天父創世的目的，人類須小心謹慎，切勿自我膨脹。